

「雙邪」薪津分案追一毛錢也要討回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青症雙邪」梁頌恆和游蕙禎因前年的「獨獨辱華」宣誓喪失立法會議員資格，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去年10月入稟區域法院，向「雙邪」追討薪津共約186萬元。惟由於行管會的索償金額超過區院一般民事索償上限100萬元，故須將案件分開進行。行管會當日先刪去游蕙禎的個案，並於昨日再次入稟區院，向游蕙禎追討約92.9萬元薪津。多名立法會議員認同行管會入稟，強調有關薪津全屬公帑，若有關人等無資格使用，必須追究到底，「一毛錢也要追回來。」

入稟狀指，游蕙禎於前年9月4日被選為立法會議員，行管會之後向她預支83萬元，作為設立辦事處的經費，當中包括辦公室營運、娛樂及交通費共45.9萬元；添置設備和電腦的費用共37.5萬元；再加上前年10月薪酬9.5萬元，共約92.9萬元。另外，追討上述款項未歸還的利息9.9萬元。行管會指，鑑於游蕙禎的宣誓被裁定無效，議員資格被取消，上訴至終審法院亦被駁回，無權享有薪津。

行管會四度追款 游無理會

入稟狀又提及，根據法院判決及人大釋法內容，游從未就任立法會議員，因此無權享用議員薪津，故行管會在法律上無權發放薪津予兩人。行管會當時會支付游相關款項，是因錯誤以為她有權獲得薪津，並稱這是法律上失誤。行管會自前年12月至去年8月期間，曾四度要求游交還款項，惟對方未有依從，現要求法庭頒令游歸還有關款項。

至於入稟狀內容未提及有關梁頌恆，有人以為行管會只向游蕙禎追討，立法會秘書處回覆香港文匯報查詢時解釋，行管會去年10月入稟區域法院向梁頌恆及游蕙禎二人追討薪津，案件編號為(DCCJ 4497/2017)，當時主理的聆案官指，有關索償金額超過了區院的申索上限，建議分案處理。行管會因此先在原有的入稟狀刪去游蕙禎的部分，前日再提交新一份關於游的入稟狀，即梁、游二人均被追討。

議員批有錢上訴拒還款

行管會成員、民建聯陳克勤及自由黨鍾國斌均表示，議員薪津為公帑，必須謹慎處理，既然梁、游二人並非立法會議員，行管會有責任「追到天腳底也要追回來」。陳克勤更提到，既然梁、游可花上大筆金錢就其DQ案上訴再上訴，不如盡快把欠款歸還。經民聯主席、立法會議員盧偉國指出，當日梁、游二人不尊重立法會，令自己喪失議員資格，應該承擔一切的後果。



游蕙禎早前被拍到與「本土派」的林肇彥在街頭拍拖閒逛，懶理行管會追薪津。

涉及款項明細

設置辦公室、活動及交通費	45.9萬元
添置設備和電腦	37.5萬元
10月薪酬	9.5萬元
上述款項未歸還的利息	9.9萬元

資料來源：入稟狀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施政諮詢蒐七千意見 八成來自網上新渠道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何西)新一份施政報告將於約六個星期後發表，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表示，施政報告的諮詢工作已經進行得如火如荼，估計將舉行43場各界諮詢工作。她又說，今年她接受了青年同事建議，採取一些比較活潑多元的手法來讓市民表達意見，效果甚佳，7,000份意見書中有八成都來自新開的渠道，相信未來可以多用這些手法接觸香港市民，鼓勵市民繼續發表意見。



林鄭月娥昨日出席行政會議前會見傳媒，講述施政報告的諮詢工作。她由今年7月1日開始，她與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已經分別主持了28場與各界的諮詢工作，稍後還有15場，至9月初應可全面完成。

林鄭月娥又說，今年她接受了青年同事建議，以活潑多元手法讓市民發表意見，新增包括有facebook和Instagram專頁，市民亦可以在網頁直接留言意見。她又指，差不多每星期她與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的年輕同事都拍攝一些短片，吸引大家眼球，希望多些市民就着每星期的議題或是其他他們關心的議題發表意見。

林鄭月娥表示，截至上周五已收到合共約7,000份意見書，較上屆政府最後一份的施政報告諮詢足足多了5倍，超過八成來自新開的渠道，形容做法得到成效。

上周五開Live吸逾萬留言

林鄭月娥又指，上周五在facebook專頁的直播，高峰時最多有二千多人同時收看，有超過一萬個留言，累計有17萬人次看過直播片段。她相信未來可以多用這些手法接觸香港市民，聆聽市民的意見。她表示，雖然未能將所有市民的留言一一回覆，但她希望以後可以在這方面做得更全面，並鼓勵市民繼續發表意見。

民記「小議員」阿舜讚叻叻



鄭泳舜與一班「小立法會議員」合照。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暑假正是讓小朋友體驗校園以外生活的時候。民建聯早前舉辦了「暑期體驗計劃2018」系列活動，包括「小小律師學習班」和「小小立法會議員體驗日」，讓同學們體驗當「小律師」和「小立法會議員」的樂趣。

民建聯昨日在facebook分享活動花絮，影片裡同學仔玩得相當投入，親身扮演「律師」和「議員」角色，了解他們的工作和職責，表現十分踴躍，並獲得立法會議員鄭泳舜的大力讚賞，相信他們在這個暑假獲益良多。

《蘋果》屈胡漢清 標題黨離譜

在資訊爆炸的年代，「標題黨」隨時可以片言隻字誤導公眾。《蘋果日報》...



「求驗傳媒」發文批評《蘋果日報》誤導。「求驗傳媒」fb截圖

報昨日刊出一篇題為「胡漢清控《蘋果日報》誹謗 指控報導不實令人有反感報導」的報導，令人以為胡漢清是因為被指建制而告該報誹謗。facebook專頁「求驗傳媒」就直指有關標題誤導，指出《蘋果》當日的報導根本涉及事實錯誤，該報卻竟然能想出「完全與事實不符的標題」，還誤導不少人加以取笑，「標題黨又勝一仗」。

「求驗傳媒」昨日在facebook發表文章，批評《蘋果日報》有關報導標題誤導。「求驗傳媒」指出，報道所起的標題令不少網民皆取笑胡漢清，予人有感胡漢清自覺「親建制」就是負面的訊息，更要以此控告《蘋果日報》誹謗。

被指代申禁令 胡控誹謗

實際上，該則報道的內文根本與標題毫不相符，內容只是指出胡漢清入稟高等法院，控告《蘋果日報》本年3月的一則報道內容不實，並含誹謗成分。

翻查該則報道，當時《蘋果日報》指「有消息流傳」，胡漢清受建制派委託向法院申請禁制令，以阻止區諾軒宣誓就任立法會議員。事實上，胡漢清從未受委託，更一度被人以此質疑其專業能力，故有感報道不實和誹謗，而入稟高院控告《蘋果日報》，要求刪除該篇報道，禁止再發佈相關言論，並就此糾正和道歉，同時要求索償，而有關入稟亦是基於事實。

「求驗傳媒」指出，當時的報道只是指「有消息流傳」，「記者沒有任何事實根據，連『可靠消息人士』都無。」

根據《蘋果日報》就此案件的報道，內文清楚寫道「報道令人有感他(胡漢清)任親建制陣營的法律代表」，但標題卻「省略」為「令人有感他親建制」，顯然與事實不符。

「求驗傳媒」狠批《蘋果》的報道離譜，「不看內文的網民大批中伏，標題黨又勝一仗。」

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永臣

郭家麒倡「減膠」 俾柴文瀚寸派膠

雖則有云「保護環境，人人有責」，不過如果提出既建議太惹居既話，就難免俾人笑喇！事緣公民黨立法會議員郭家麒話要立法禁售細容量樽裝水，以做到源頭減廢，轉過頭就俾同道寸炬矯枉過正，因為如果幾個人些牙(分享)支大水既話，用啲幾個即棄杯隨時可以返返返個膠樽條數。郭家麒今次提出呢個「減膠」建議，真係派咗粒大膠出嚟！

禁賣細樽水 咗多幾個杯

話說郭家麒前排做咗個調查，當中有87%受訪者同意特區政府應該參考西方做法，禁止賣細容量樽裝水，於是他就建議特區政府考慮立法禁售一公升以下嘅樽裝水，並且推行生產者責任制，減少市民耗用膠樽嘞。

民主黨南區區議員柴文瀚昨日喺facebook咁冇有關報道時，就寸郭家麒矯枉過正。佢話自己除非唔記得咗或帶太多嘢，否則必備個人水壺，不過自己耗水量高，又擔心飲水機衛生問題，認為如果從環保以及便民角度出發，只要收樽裝物品嘅處理附加費，甚至規定膠樽要棄置畀回收箱，公眾自然會減少購買。

網友「Siegfried Lee」加多腳，話日本通街都係自動售賣機，賣容量細嘅樽裝飲品，「幾時將日本列為恐怖分子？」柴文瀚就補充，如果限制只准賣一公升以上嘅樽裝水，「最終結局係多咗一包四至五個紙/膠杯，大家分咗佢算。」

柴文瀚寸郭家麒個「減膠」建議矯枉過正。

柴文瀚fb截圖

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庭佳



葛珮帆昨與八十多名科技人到深圳出席「第四屆中國智慧城市國際博覽會」。

葛珮帆訪深交流智慧城市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隨着科技新時代來臨，智慧城市聯盟(SCC)香港代表團八十多名科技人，昨日到深圳出席「第四屆中國智慧城市國際博覽會」，而深圳市市長陳如桂亦有到訪「香港智慧城市優秀項目展區」，更表示樂意和香港合作發展智慧城市。隨行的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昨日表示，SCC和香港電商協會及深圳市電子商務協會，更簽署了深港電子商務合作意向書，並和東莞市政府簽署了合作備忘錄。SCC至今已和12個國家及地區簽署了30份合作備忘錄。

葛珮帆昨日下午還代表香港參與「高層對話論壇」，與內地及英國、新加坡、東莞、韓國等地代表交流智慧城市的發展經驗。未來將繼續代表香港聯繫內地及世界各地，推動智慧城市發展。

林世雄任發展局常秘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特區政府昨日宣佈，現任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林世雄將於10月13日出任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接替將展開退休前休假的韓志強。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羅智光讚揚，林世雄是資深的高級公務員，擁有豐富的工務知識及經驗，並具備優秀的領導和管理才能，有信心他能在新崗位繼續為市民提供專業高效的服務。羅智光又讚揚，韓志強在政府服務35年，一直對工作熱誠投入，在工務及工程的各個專業工作範疇，貢獻良多，衷心祝願對方退休生活充實和愉快。韓志強於1983年8月加入政府，任職助理工程師，並先後於1999年5月

升任總工程師，2005年7月升任政府工程師，再於2008年11月晉升為首席政府工程師。他於2008年3月至2011年1月出任土木工程拓展署港島及離島處處長，於2011年1月至2015年4月擔任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並從2015年4月起出任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今年更獲得金紫荊星章。林世雄就於1986年8月加入政府，任職助理工程師，並先後於2009年8月晉升為總工程師，2012年4月晉升為政府工程師，再於2014年5月晉升為首席政府工程師。他於2015年6月至2016年8月出任土木工程拓展署港島及離島處處長，並從2016年9月起擔任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